

昌黎县团林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批后公示)

一、规划范围

由于团林乡乡政府驻地位于中心城区，故本规划只针对乡域层面进行规划和管控。

乡域层面主要对国土空间格局、空间用途管制、“三区三线”控制、镇村体系、综合支撑体系、区域协同、资源要素保护与利用等内容进行规划与管控。

乡域规划范围为团林乡行政区（包括北戴河新区），总面积191.97 平方千米，包括 23 个行政村以及北戴河新区团林林场。

二、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近期规划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三、职能定位

结合乡镇职能及自身特色，将团林乡全力打造成以浅海养殖、畜禽养殖业、种植业为主导的城郊服务型城镇。

四、规划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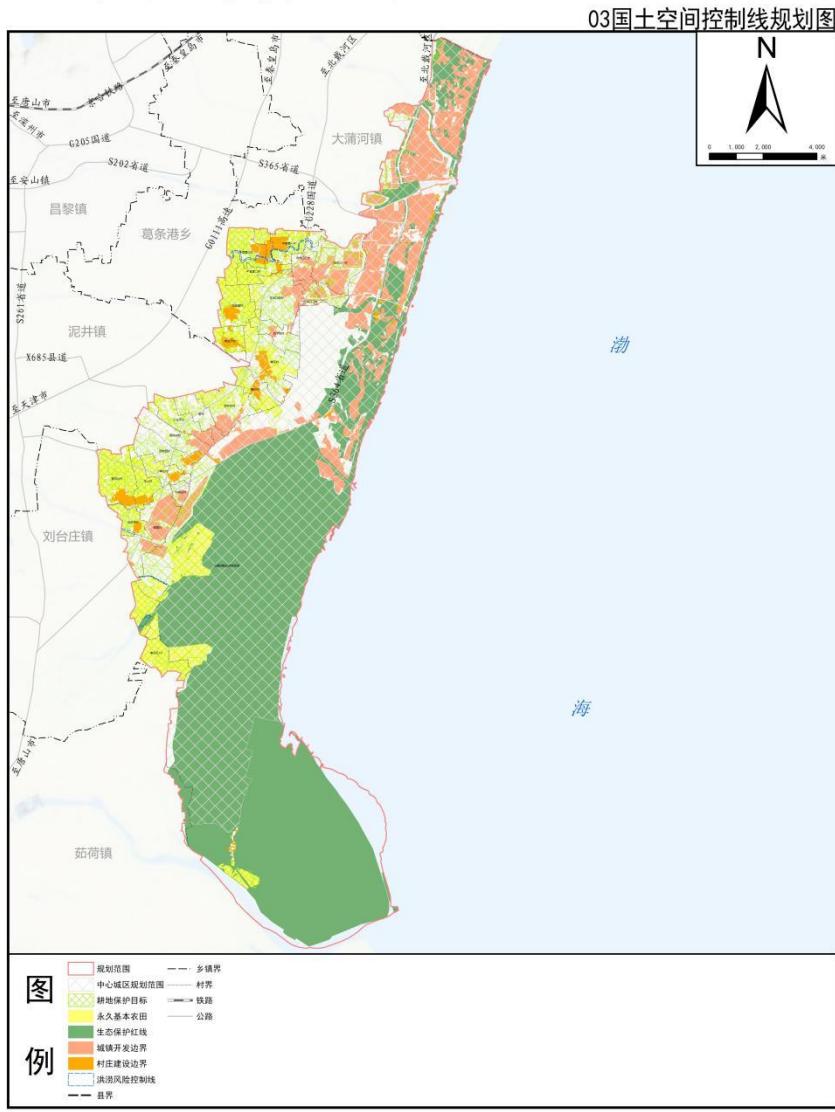
到 2035 年，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稳步提升，人民生活水平快速提高，全面建成以浅海养殖、畜禽养殖业、种植业为主导的城郊服务型城镇。

五、落实三条控制线

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30.46 平方千米（4.5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不低于 17.45 平方千米（2.62 万亩），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7.51 平方千米（2.63 万亩），团林乡生态保护红

线面积 8.32 平方千米。落实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24.20 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 2020 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 1 倍以内。

昌黎县团林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六、落实主体功能区定位

落实《昌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对团林乡的主体功能定位，团林乡为城市化地区。

城市化地区是新型城镇化的主要承载区，是昌黎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龙头，是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点支点，应重点增强保障经济和人

口承载能力。

七、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底线为基础，统筹自然资源等保护类要素和城乡、产业、交通等发展类要素布局，构建“一核两轴三区多心”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

一核，发挥团林乡综合服务核心辐射引领作用，增强乡政府驻地核心要素集聚能力、资源聚合能力、辐射带动能力，提升服务共享水平，构建全域高质量发展的主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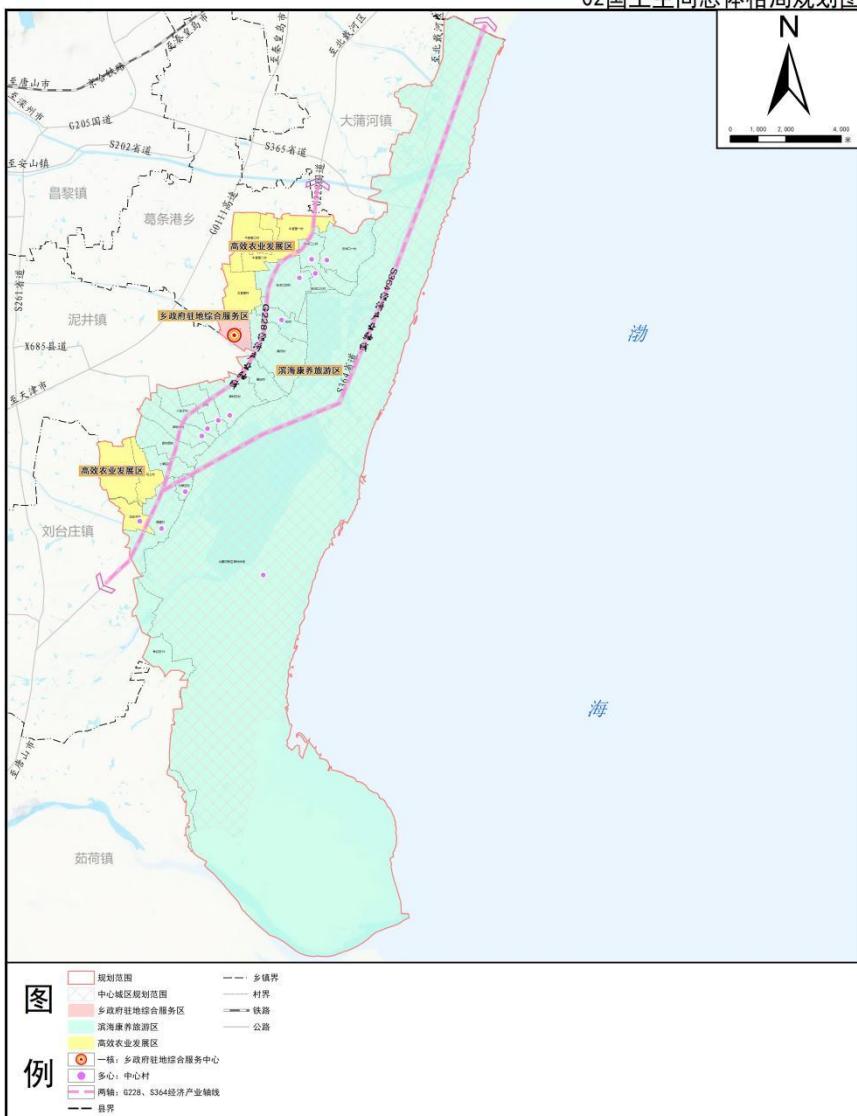
多心，乡域内的中心村，加强中心村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多个节点，实现中心村和基层村设施的共建共享，从而提高资源利用率和土地集约发展效益；

两轴，为 G228 经济产业轴线和 S364 经济产业轴线；

三区，着力打造乡政府驻地综合服务区、滨海康养旅游区、高效农业发展区，确保各区在拥有特色的同时在差异化发展的基础上实现各区的联动发展，增强乡域产业之间的衔接度，促进相邻产业空间的联动。

昌黎县团林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02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昌黎县团林乡人民政府 编制
2025年4月

河北陆源土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制图

八、加强农业空间保护

强化耕地“三位一体”保护，引导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向立地条件好、农田设施完备、农业产业化水平高的方向发展；以水资源承载力为基础，立足团林乡蔬菜、林果、畜牧等资源禀赋，构建以粮食生产功能区为主体，以特色产业为依托补充优化农业生产格局。推进粮食生产向优势区域集中，稳定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九、维持生态空间稳定

统筹优化水资源、林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保护与利用；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修复。落实上位规划传导生态修复工程，对滦河、东沙河、沿沟河、减河、稻子沟实施河流绿色生态廊道恢复治理工程，加快清淤疏浚、沙化段治理、蓄水及生态净化等工程建设；严格保护湿地资源，开展河岸湿地修复工作。

十、强化城乡空间集约

规划团林乡等级结构按照乡政府驻地、中心村和基层村三级设置；整合乡域优势产业，淘汰落后产能，引进先进生产技术，扩大上下游产业链条，建成低能耗、环保型、综合性产业园区。在乡域东部形成康养旅游和西部形成高效农业区，在空间布局上相衔接实现联动发展。规划全域按照“乡政府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三级布局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布局，满足城乡居民全生命周期工作与生活需要。

十一、完善基础设施体系

构建以京秦高速、G228国道、S364省道为主的综合对外交通网络。加强对外交通衔接能力，增强通道运输能力，保障道路交通需求。不断优化市政基础设施布局，健全城乡消防、抗震、防洪体系。

十二、规划实施保障

落实上位总体规划提出的功能定位、发展策略、区域协同、设施配套、要素管控等规划指引内容，严格落实上位总体规划所确定的战略性发展目标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耕地保有量、生态保护红线等各类刚性管控要求。

传导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内容，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分详细规

划编制单元，明确各单元的人口规模、用地结构和规模、功能定位、开发强度、管控边界、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及城市“四线”等管控要求。

传导村庄规划内容，按照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保留改善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等村庄分类要求，指引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国土空间发展与规划。对村庄规划的耕地保护、生态保护、村民建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完善、产业发展等方面提出原则性指引。